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2019年8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授权经营层签署涉及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相关文件并办理涉及的相关手续，公司拟通过受让股权以及增资的形式，总计现金投资4,200万美元，持有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3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独立董事也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与相关投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1.176%股权分别转让给广州市金阖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交银科创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3,764,697元，并办理相关转让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转让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的公告》。由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故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属关联交易，4名关联方董事张海明先生、张悦女士、陈晓先生、陈连勇先生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